

债券代码: 163600.SH

债券简称: 20 浦土 01

债券代码: 163789.SH

债券简称: 20 浦土 02

债券代码: 115674.SH

债券简称: 23 浦土 01

债券代码: 240055.SH

债券简称: 23 浦土 02

债券代码: 240289.SH

债券简称: 23 浦土 03

债券代码: 240836.SH

债券简称: 24 浦土 01

债券代码: 241464.SH

债券简称: 24 浦土 0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9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次债券核准/注册情况	4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8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8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10

一、 本次债券核准/注册情况

（一）“20 浦土 01” 和 “20 浦土 02”

本次债券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经发行人执行董事批准通过，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经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同意，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95 号”文件核准，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 浦土 01”）已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发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0 浦土 02”）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发行。

（二）“23 浦土 01”、“23 浦土 02”、“23 浦土 03”、“24 浦土 01” 和 “24 浦土 02”

本次债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经发行人执行董事批准通过，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经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同意，2023 年 4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841 号”文件同意注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3 浦土 01”）已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发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3 浦土 02”）已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3 浦土 03”）已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发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 浦土 01”）已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发行。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4 浦土 02”）已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发行。

二、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0 浦土 01”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8.50 亿元。根据发行人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的《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为 6.00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3.18%；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票面利率为 3.00%。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20 浦土 02”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根据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为 0.7780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本期债

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3.58%；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票面利率为 2.96%。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三）“23 浦土 01”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11.7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89%。

5、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四）“23 浦土 02”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12.6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03%。

5、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五）“23 浦土 03”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10.8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99%。

5、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六）“24 浦土 01”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6.0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63%。

5、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七）“24 浦土 02” 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5.9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25%。

5、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三、 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0 浦土 01”、“20 浦土 02”、“23 浦土 01”、“23 浦土 02”、“23 浦土 03”、“24 浦土 01”和“24 浦土 0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方斌，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浦东分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证券部经理；上海市上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外派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中方副总经理、饮料主剂部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财务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浦东轨道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有权机构决议，方斌不再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樊鸿伟同志分管财务工作。

3、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樊鸿伟，男，汉族，1969年11月出生，硕士博士，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69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浦东新区综合规划土地局统计调查处干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浦东新区发展计划局统计调查处主任科员，浦东新区发展计划局价格管理处副处长，浦东新区发展计划局价格物价管理处副处长，浦东新区发展计划局办公室副主任，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项目管理处处长，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建筑规划管理处处长，上海浦东轨道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在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管财务工作。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姓名：樊鸿伟

职务：财务工作分管领导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路409号

联系电话：021-68540077

（三）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系公司管理层正常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和经营管理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20 浦土 01”、“20 浦土 02”、“23 浦土 01”、“23 浦土 02”、“23 浦土 03”、“24 浦土 01”和“24 浦土 02”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并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6日

